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:00在上海市宝庆路21号公司宝轻大厦1楼会议室以视频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国昂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按照规定另行通知。

2. 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公司股东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》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按照规定另行通知。

3. 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市值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4. 以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

证券代码：002116 证券简称：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：2025-046

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》。

5. 以 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使用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。

6. 以 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0月28日